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 ASIA MINING LIMITED**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73)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主席變更

董事會宣佈：

- (1) 李國柱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2) 劉樹人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3) 溫浩源博士（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4) 許達利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及
- (5) 葉敏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Pan Asia Mining Limited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國柱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劉樹人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委任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浩源博士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李先生

李先生，59歲，為柏高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他於行政及管理領域經驗豐富。李先生於加入柏高集團前，曾任柏高警衛（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一職。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擔任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彩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李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李先生與本公司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及其委任並無指定年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李先生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輪值告退並可膺選連任。李先生將有權收取年薪 120,000 港元，該金額乃參考其預期職責、責任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李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條予以披露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 劉先生

劉先生，33歲，畢業於英國紐卡素大學（University of Newcastle），獲頒會計及財務分析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執業）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劉先生於金融、審計及會計領域積逾10年經驗。劉先生之前在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工作，現時為一間核數公司之合夥人。他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期間擔任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彩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劉先生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劉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劉先生與本公司無訂立任何服務協議及其委任並無指定年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劉先生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輪值告退並可膺選連任。劉先生將有權收取年薪 120,000 港元，該金額乃參考其預期職責、責任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劉先生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 條予以披露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李先生及劉先生加入。

### **主席變更**

董事會謹此公佈，鑑於本公司重新分配執行董事之職務，許達利先生已辭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他將會繼續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寰亞礦業有限公司**  
**葉敏怡女士**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葉敏怡女士、許達利先生、張雄文先生及邵志得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梁桐偉先生及黃志文先生，以及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宏霖先生、湯雲斯先生、馮國良先生、溫浩源博士、李國柱先生及劉樹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內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